

证券代码：836219

证券简称：鼎晶生物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上海鼎晶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2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浦东芙蓉花路118弄3号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8月14日，邮件通知
5. 会议主持人：何弘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42）。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8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议意见如下：

（1）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试行）》的规定，未发现公司2018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18 年半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上海鼎晶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于2018 年8 月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告编号：2018-04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鼎晶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鼎晶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半年度报告》

（三）上海鼎晶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鼎晶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8月24日